

#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广州医科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要求，结合医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方案》，现就医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通知如下：

## 一、工作原则和要求

（一）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严格管理，稳妥做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

（二）坚持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录取原则。

（三）复试工作严格做到程序透明，操作规范。

## 二、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

按照学校规定要求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全面负责研究生招生工作，对复试过程进行监督，受理并答复考生投诉。

## 三、考生复试资格确认

（一）第一志愿报考广州医科大学的考生，初试分数需达广州医科大学复试基本分数线方可参加复试。符合教育部“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加分政策的考生，初试总分加分后达到学校基本分数线列入复试名单，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加分后分数计算。

（二）第一志愿报考外校的考生（外调生），需达到我校有

关要求。

（三）考生符合《广州医科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所规定的报考条件。

（四）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复试基本分数线，按照国家线（一区）执行。

（五）考生需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

#### 四、考生资格审查

参加复试的考生需提供以下审核资料，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复试，不符合《广州医科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所规定的报考条件者，取消复试资格。

考生需提供以下审核资料：

（一）《考生情况简表》（需贴照片或彩色打印）。

（二）初试准考证（可在研招网下载）。

（三）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需盖公章）。

（四）身份证复印件 1 份（需按照身份证尺寸大小清晰复印正反面在同一页）。

（五）学历学籍证件复印件。往届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需审查）；应届生：学生证（需含个人信息页和注册页）。

（六）学历学籍在线认证报告。往届生：《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办理方法详见学信网 <http://www.chsi.com.cn/xlcx/bgys.jsp>，需

确保备案表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过期后可补交）。

（七）《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盖章要求见表格内容）。

（八）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需手写签名）。

报考大学生退役士兵专项计划以及退役士兵按政策初试加分的考生，除上述材料外，还需《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和复印件。

## 五、复试

（一）**复试方式**：复试（不包含调剂阶段）采取**现场复试**的形式进行。调剂阶段复试方式将后续在医院官网另行通知。

### （二）复试主要内容与成绩使用

1、专业能力（共 100 分）。主要包括：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②考生对专业知识、专业基础知识以及对专业前沿知识了解；③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采取抽题问答形式进行。

2、外语能力（共 100 分）。主要包括：①日常会话；②文献（专业外语或公共外语）阅读，然后对文献内容进行问答。采取抽题问答形式进行。

3、综合素质能力（共 100 分）。主要包括：①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②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③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工作、志愿服务等）、沟通能力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情况；④人文素养；⑤举止、表达及文明礼仪等。

4、临床技能或科研能力（共 200 分）。主要包括：①考生对

本专业的临床或科研热情；②运用本科阶段知识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潜质等。采取抽题问答或其他形式进行。

5、考生研考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分别占总成绩权重的 50%。

## 六、调剂

### （一）考生调剂基本条件

1. 符合《广州医科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2. 初试分数要高于广州医科大学复试基本分数线。

3. 第一志愿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相近，或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相近。

4. 报考“临床医学（1051开头）”“口腔医学（105200）”等2个专业学位的考生，可按相关政策调剂到其他专业；报考其他专业的考生不可调剂到该2个专业。

（二）接收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上的调剂系统填写申请调剂到我校的志愿信息，及时查看“复试通知”。学校按照初试成绩择优发送复试通知。收到“复试通知”后，考生要及时在系统回复，并在我校规定的时间报到并进行复试。没有收到网上复试通知或不回复网上复试通知的，没有复试资格。

通过调剂系统录取的考生，需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并回复调剂待录取通知，方可确认待录取资格。没有通过调剂系统的考生，录取无效。

## 七、录取

（一）考生总成绩（含初试和复试成绩）排名是录取的唯一依据。根据各学科方向的招生计划数和考生总成绩在报考学科方向的排名确定拟录取考生名单。拟录取考生名单确定后，采取“双向选择”和“内部调配”相结合的方式确定拟录取考生导师。

具体规则如下：

1. 考生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成一个队列，根据考生所填报的导师意向顺序，高分者优先选择导师，在所选意向导师仍有空额指标的情况下，首先组长现场征询第一意向导师是否接收该生，如第一意向导师不同意接收，依次征询第二意向导师直至第N意向导师同意接收该生，该生双向选择成功，该生确定为学科拟录取学生。

2. 如该学科虽然仍有招生名额，但该生所有意向导师皆无空余指标或所有意向导师皆不同意接收该生，则该生双向选择失败，按以下流程处理：

（1）根据《2026年拟录取硕士生双向选择导师登记表》，如学生同意服从学科安排导师，该生确定为学科拟录取学生，后续由学科安排导师接收该生。

(2) 根据《2026年拟录取硕士生双向选择导师登记表》，如学生不同意服从学科安排导师，该生确定为不同意录取学生，退出学科拟录取学生名单。

备注：以上流程执行一轮后，不能完成指标数学生的拟录取工作，循环执行多轮，直至完成全部指标数学生拟录取，招生录取工作结束。

(二) 总成绩是指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的合计，初试和复试成绩分别占总成绩50%权重。初试成绩是考生的考研初试总分，复试成绩为复试各项考核分数之和。

(三)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取消录取资格。

1. 不符合报考条件者；
2. 复试阶段有违纪行为者；
3. 思想政治品德不合格者；
4. 复试成绩换算为百分制后低于60分者；
5. 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合格（任何一个科目低于60分）者；
6. 不同意调配导师者；
7. 逾期未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者；
8. 自愿放弃录取资格者。

## 八、其他注意事项

(一) 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广州医科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报考

条件等有关要求，对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二）我院复试录取阶段相关通知将于“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官网发布，请报考我院考生务必关注官网相关信息。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26年3月17日